

新加坡採取「雲端友善」政策方針，發布個人資料保護指引

新加坡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PDPC）為讓企業能妥適的遵循2012年發布的個人資料保護法（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Act/PDPA），於2013年9月發布個人資料保護法（PDPA）的執行指引文件：「PDPA關鍵概念指導方針（Advisory Guidelines on Key Concepts in the PDPA）」，針對各項如何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的要求與義務，提供細節性說明及應用範例。執行指引文件的發布，是源自於公眾在實際操作法遵要求時，所發生的執行困難、疑義和衍生的建議和意見，彙整後進行法規釋疑和舉例。此份文件的要求係立基於實用主義及「企業友善（business-friendly）」的理念，幫助機構調整業務運作流程以及妥善的遵守法律的規定。

執行指引文件提供關鍵名詞的詮釋，例如「個人資料」在PDPA裡的定義為：任何可以識別個人、不拘形式及真實性的資訊；針對「謝絕來電條款（Do not call）」的遵循方式亦有細緻化的說明；就各項不同的具體子議題，清楚的提供常識性的措施（Common-Sense Approach）供機構採用，讓法規要求合乎常理，使個人資料保護與企業因需求而對個人資料進行蒐集、利用和揭露之行為間取得平衡。

新加坡個人資料保護法（PDPA）兩大立法目的：強化個人對自己個人資料的資訊控制權；使新加坡因提供充分的安全維護機制而受企業信任，強化新加坡的經濟競爭力與地位。另外，相較於其他國家在國際傳輸上有較嚴格的限制（必須有相同等級的個人資料保護立法為傳輸前提），新加坡的法制理念是僅讓企業遵守最低限度的安全維護要求後，便能將個人資料進行國際傳輸，這樣較彈性的法制設計讓新加坡有望成為亞太地區的資料與研究中心樞紐。

相關連結

[ACC, Singapore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Commission issues guidelines](#)

[ZDNET, Singapore takes business-friendly approach in data protection guidelines](#)

上稿時間：2013年11月

資料來源：

ZDNET, Singapore takes business-friendly approach in data protection guidelines , <http://www.zdnet.com/singapore-takes-business-friendly-approach-in-data-protection-guidelines-700021091/> (last visited Nov. 1, 2013)

ACC, Singapore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Commission issues guidelines, <http://www.lexology.com/library/detail.aspx?g=e72f1b41-317a-4513-86ac-57103e0ab663> (last visited Nov. 1, 2013).



📄 推薦文章

👁 你 可 能 還 會 想 看

OECD發布「促進人工智慧風險管理互通性的通用指引」研究報告

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下稱OECD）於2023年11月公布「促進AI風險管理互通性的通用指引」（Common Guideposts To Promote Interoperability In AI Risk Management）研究報告（下稱「報告」），為2023年2月「高階AI風險管理互通框架」（High-Level AI Risk Management Interoperability Framework，下稱「互通框架」）之延伸研究。報告中主要說明「互通框架」的四個主要步驟，並與國主要AI風險管理框架和標準的風險管理流程進行比較分析。首先，「互通框架」的四個步驟分別為：1. 「定義」AI風險管理範圍、環境脈絡與標準；2. 「評

數百萬計個人資料遭竊取 引起美國重視資料保護

美國接連發生電腦仲介商 ChoicePoint 與 NexisLexis 分別於 2004 年 10 月及 2004 年 4 月電腦遭入侵，數以百萬計的個人資料被竊取之事件，使得個人



資料外洩的問題，受到美國國會的強烈關注。此一事件的發生，同時讓大家注意到加州資料庫外洩通知法（SB1386）對於消費者保護的重要性。SB1386法要求持有個人敏感資料的組織、企業，當資料外洩時，需立即通知當事人。Choice point 此次即是迫於加州州法的規定，於2005年2月通知了3萬5千名加州州民關於其個人資料遭受竊取的消息。鑑於個人資料保護的重要性，美國國會議員 Charles Schumer (紐約州) and Bill Nelson (佛羅里達州 ..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發布穩定幣監管架構，以降低金融風險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MAS）於2023年8月15日發布穩定幣監管架構，旨在維持金融穩定發展，並將與新加坡幣或十大工業國（G10）貨幣掛勾之單一貨幣穩定幣（single-currency stablecoins, SCS）納入監管，確保穩定幣的安全可靠。符合監管規範之穩定幣發行人，可向MAS申請標註為「MAS監管之穩定幣（MAS-regulated stablecoins）」，有助於區分其他不受政府監管之數位支付代幣（digital payment tokens），以保障穩定幣持有人權益及降低金融穩定之潛在風險。依據本監管架構，穩定幣發行人需遵循的監管要求包括：（1）價值穩定性，穩定幣儲備資產須遵守其構成、估值、託

提升晶圓競爭力，維護國家領導性：2020年《美國晶圓代工業法案》

鑒於中國大陸製造微電子之能力，日益趨近美國；為建立美國在科技領域之領導地位，與振興全球微電子產業。以美國參議員Charles E. Schumer和Tom Bryant Cotton為首，於2020年6月提出《美國晶圓代工業法案》（American Foundries Act）。法案重點為：（1）資助發展微電子產業與研發設備；（2）創建、擴展與現代化提升微電子產業之設備，與維護國家安全之能力；（3）增加預算確保美國在微電子產業之領先地位；（4）訂定國家微電子之研發計畫；（5）建置產業諮詢委員會；（6）訂定多邊出口控制計畫；（7）禁止資金與國外競爭者相關；（8）限制計畫、承包商、分包商，和預算來源為國防部者採購國內微電子設計與

最 多 人 閱 讀

- 二次創作影片是否侵害著作權-以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為例
- 美國聯邦法院有關Defend Trade Secrets Act的晚近見解與趨勢
- 何謂「監理沙盒」？
- 何謂專利權的「權利耗盡」原則？

› 隱私權聲明

› 聯絡我們

› 相關連結

› 徵才訊息

› 資策會

› 網站導覽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統一編號：05076416



Copyright © 2016 STLI, Inc. All Rights Reserved.